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4-011

债券代码: 185817.SH、185969.SH、137626.SH、137812.SH、115012.SH、240489.SH

债券简称: 22 粤港 K1、22 粤港 02、22 粤港 03、22 粤港 04、23 粤港 01、24 粤港 01

##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3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79,177,100.17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195,807,804.56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76,227,024.10 元。依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统筹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和投资者利益，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3 元（含税）。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544,531,35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4,414,848.0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6%。

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股东的合理现金分红与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预算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制定，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